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
承辦人：劉婉君

電話：(02)2312-4014

傳真：(02)2312-4662

電子信箱：qby518@mail.coa.gov.t
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1100229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訂定「食農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」（如附件），並自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副本：本會法規會、本會輔導處(均含附件)